**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**

105學年度第2學期、106學年度第1學期

**「107學年度戲劇班術科測驗調整說明」研習計劃**

1. **主旨**

為本校107學年度戲劇班術科測驗調特辦說明，使國中有志戲劇表演考生了解測驗考程及重點，同時宣導測驗報名注意事項，以利招生招考各項事宜。

1. **研習辦法**
	1. 日期：第一場106 年 6 月27日(星期二)(業已辦理完畢。)

 第二場106 年 9 月26日(星期二)

* 1. 時間：上午9：30-11：30
	2. 地點：藝術大樓一樓藝文講堂
	3. 研習對象：全國國中表演藝術教師或承辦測驗報名相關師長
	4. 研習人數：預計錄取90人。
1. **研習課程**
2. 講題：107學年度戲劇班術科測驗調整說明
3. 主講者：藝術組長葉子彥老師
4. 流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活動內容 | 負責人員 |
|  9：30-9：40 | 報到 | 藝術組組長藝術組幹事 |
| 9：40-10：10 | 考試流程說明 | 藝術組組長 |
| 10:10-10：40 | 考試重點提要 | 藝術組組長 |
| 10:40-11：00 | 休息+意見交流 | 藝術組組長 |
| 11:00-11：30 | 綜合座談(Q＆A) | 藝術組組長藝術組幹事 |

1. **報名方式：**

（一）第一場**即日起至106年6月23日(星期五)止、第二場自106年8月21日(星期一)至106年9月22日(星期五)止**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於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 (<https://www.set.edu.tw/default.asp>)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核准後，再由學校辦理薦派報名。

（二）參加教師以不影響行政及教學，依規定請核予參與教師公假，課務自理。

（三）聯絡人：藝術組組長葉子彥 022891-4131#8101或

 藝術組 022891-4131#8102

1. **全程參與者，依實際參與情況，核發研習時數2小時。**
2. **經費：兩場講師費共計3200元，由戲劇班招生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**
3. **本計畫表陳請 校長核可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